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6-008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及管理层收购相关议案。

2026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文件。《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本次预案（修订稿）的披露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本次预案所述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6-009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及管理层收购相关议案。

2026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文件。

本次修订相关文件系公司董事会根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予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公司声明	公司声明	更新公司本次发行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更新公司本次发行已经取得批准的情况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免于发出要约已履行的程序,及补充公司及发行对象关于本次发行的承诺
目录	目录	更新目录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	五、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	更新股东会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的情况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	七、关于免于发出要约的说明	更新免于发出要约已履行的程序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	八、本次发行已取得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更新公司本次发行已经取得批准的情况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	十、公司及发行对象关于本次发行的承诺	补充公司及发行对象关于本次发行的承诺
第二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更新发行对象的经营期限及穿透股东名称
第二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四、本预案披露前24个月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更新关联交易情况
第六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相关风险的说明	三、发行相关风险	更新公司本次发行已经取得批准的情况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二、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6-007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3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0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董事长李红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讨论,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修订了《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关联董事李红星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2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给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给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70,000.00万元,授权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担保种类包括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留置、定金等,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融资、信托融资、债权转让融资、融资租赁、贸易供应链业务等。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给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一、担保进展情况概述

近日,公司旗下子公司鸿合智能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北京上地支行”）申请办理融资,为保证相应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交通银行北京上地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鸿合智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8,000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0年6月12日
注册资本	2,412.3444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17746870 5
营业期限	2000年6月12日至2040年6月11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C座C1103
法定代表人	蒋婕
股东构成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1.4375%,鸿智（天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股15.5961%,李宏伟持股2.9664%。
营业范围	专业承包:生产录播设备、视频展示台、监控设备、智能化视听系统集成、大屏幕显示系统集成（限分公司经营）;电视电话会议系统产品、大屏幕显示产品、自动控制产品、网络通讯产品、音频产品及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承接计算机控制系统、大屏幕拼接系统、电视电话会议系统、音频系统及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工程;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开发后的产品、五金、交电、办公用品、机械电器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承办展览展示;信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9.30	2025.12.31
资产总额	318,846,180.48	258,875,125.34
负债总额	233,304,570.17	169,064,111.4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29,186,881.15	166,242,132.1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65,734,733.23	41,442,042.33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85,540,610.31	89,811,013.94
项目	2025年1-9月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193,649,435.75	311,739,703.96
利润总额	2,988,087.26	8,860,606.50
净利润	2,983,303.15	8,408,853.89

注:上表中202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被担保公司鸿合智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鸿合智能提供担保,虽然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但公司对鸿合智能有绝对的控制权,能够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实现有效控制,能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担保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1、合同各方

保证人: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2、保证范围:

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币种及大写金额）:人民币捌仟万元整,保证的范围为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3、保证方式: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或其他债权人可能需垫付款项的授信业务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人与债务人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人宣布任一笔主债务提前到期的,该笔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给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70,000.00万元,授权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担保种类包括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留置、定金等,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融资、信托融资、债权转让融资、融资租赁、贸易供应链业务等。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股东会决议审批范围内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余额为90,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27.70%,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余额为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2026-009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和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3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毛展宏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商品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22　　证券简称:山东钢铁　　公告编号:2026-010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26年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其他:_____	
交易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商品套期保值计划获批为止,且持仓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或实货合同规定期限。	
期货期权业务交易品种	铁矿石、焦炭、锰硅合金、镍、锌、螺纹钢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50,0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 ___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但进行套期保值业务仍可能存在市场风险、资金风险、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公司将积极落实风险控制措施,审慎操作,防范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为有效防范价格波动风险,实现持续稳健经营,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山东钢铁集团日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照公司”）严格按照套期保值原则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日照公司常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保证金上限为人民币5亿元（不含本数）。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及日照公司自有资金。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工具:期货。

2.交易品种:铁矿石、焦炭、锰硅合金、镍、锌、螺纹钢。

3.交易场所:境内的场内期货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及其他境内合规且满足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期货交易所。

（五）交易期限

交易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商品套期保值计划获批为止,且持仓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或实货合同规定期限。

二、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套期保值交易中,市场价格波动可能导致套期保值工具与现货价格变动不一致,可能导致套期保值效果不理想,存在亏损的风险。

2.资金风险: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头寸过大,在期货市场价格波动剧烈时,存在未能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在套期保值交易中,受市场流动性不足的限制,可能会不能以有利的价格进出套期保值市场。

4.信用风险:当商品价格出现不利的大幅波动时,现货客户可能违反合同的相关约定,取消产品订单,造成套期保值失败。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坚持套期保值原则,不参与投机交易:在实际业务开展中需严格期现匹配核查,杜绝一切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行为。

2.坚持合规原则,强化风险控制:要严格按照计划额度管理,保证交易方案准确落实。

3.选择合适的套期保值工具,避免流动性风险:套期保值交易均在场内开展,需选择流动性大的合约进行交易,并安排专人跟踪合约流动性及合约基差走势。

4.严格甄选合格的合作对象,避免信用风险:开展套期保值交易需选择由国家监管机构监管的正规交易所推出的标准合约,在实货业务中要重视合作伙伴的甄选,执行严格的合作伙伴准入制度,最大限度减少信用风险事件发生。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为公司所处产业链内相关原材料及产品,主要是为了减少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波动所带来的不利影响,有效控制经营风险,保障经营利润,不进行投机性的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针对套期保值业务建立了相应的管控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审批、执行合法合规,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相关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和披露。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0661　　证券简称:长春高新　　公告编号:2026-013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GenSci161注射液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赛药业”）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受理通知书》,金赛药业GenSci161注射液的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GenSci161注射液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受理号:CXSL2600347

申请人: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审批结论: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适应症:非感染性葡萄膜炎

二、药品的其它情况

GenSci161注射液是金赛药业自主研发的一款治疗用生物制品1类药物,拟用于治疗非感染性葡萄膜炎。

非感染性葡萄膜炎是一组累及葡萄膜（虹膜、睫状体和脉络膜）及周围组织（视网膜、视神经和玻璃体）的异质性炎症性疾病。流行病学数据显示,非感染性葡萄膜炎全球年发病率为17/10万至52/10万,年患病率为115/10万至204/10万,是重要的致盲性眼病之一,且多发生于工作年龄。目前,该适应症获批的生物制剂仅有抗TNFα类药物,仍有相当一部分患者应答不佳或不耐受,因此,对于安全性更好、疗效更佳以及依从性更优的新机制药物始终存在需求。

GenSci161注射液是一种新型全人源单克隆IgG1双特异性抗体,可同时靶向关键促炎细胞因子白细胞介素-1（IL-1）的两种亚型（IL-1α和IL-1β）,从而阻断IL-1介导的炎症信号通路活化,抑制多种下游促炎细胞因子的产生和释放,实现对眼部炎症更全面的调控。已有研究表明,在部分难治性非感染性葡萄膜炎患者或对TNFα抑制剂原发无效或继发失效患者中,IL-1抑制剂仍可获得良好疗效,且安全性比TNFα抑制剂更好。目前,国内外尚无同类药物在同领域获批上市。GenSci161注射液具有潜在治疗非感染性葡萄膜炎的临床价值,有望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三、对公司的影响

如子公司临床试验申请进展顺利,将有利于公司拓宽业务结构、优化产品结构,并丰富完善战略领域产品线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本次临床试验进程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0661　　证券简称:长春高新　　公告编号:2026-014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GenSci128片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孤儿药资格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赛药业”）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FDA”）通知,授予GenSci128片孤儿药资格认定（Orphan Drug Designation,ODD）,用于胃癌的治疗,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GenSci128片

申请事项:FDA孤儿药资格认定

申请编号:DRU-2025-11348

申请人: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适应症:胃癌的治疗

二、药品的其它情况

GenSci128片属治疗用化药1类新药,在美国新药注册类别“505b1”,是针对TP53 Y220C突变的选择性重激活剂,拟用于治疗携带TP53 Y220C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实体瘤,涵盖胰腺癌、胃癌、卵巢癌、乳腺癌、结直肠癌等。

TP53是人类癌症中最常发生突变的基因。TP53基因编码的p53蛋白作为转录因子,具有抑制肿瘤的功能。TP53基因突变导致p53蛋白失活,是肿瘤发生的关键步骤,其中,TP53 Y220C突变约占TP53突变的1.8%。临床上尚无获批的靶向TP53 Y220C突变的治疗手段,对于标准治疗失败的具有TP53 Y220C突变的患者,仍存在未被满足的医疗需求。胃癌是全球第五大常见癌症和第五大癌症死因。多数患者在诊断时已进展为转移性疾病,其5年生存率不足10%,因此一直是临床治疗的重大挑战。

GenSci128片旨在选择性地与TP53 Y220C突变蛋白的口袋结合,从而恢复TP53 Y220C突变蛋白的正常构象,增加稳定性,恢复转录和抑制肿瘤的功能。临床前数据表明GenSci128片具有较好的疗效和安全性。

此前,GenSci128片已在中国、美国获批开展用于携带TP53 Y220C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实体瘤的临床试验,其用于胰腺癌治疗的适应症已获得FDA孤儿药资格认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日、5月29日、2026年3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GenSci128片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关于子公司GenSci128片新药临床试验申请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关于子公司GenSci128片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孤儿药资格认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金赛药业正按照有关要求和法律法规,有序开展相关多中心临床试验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获得FDA孤儿药资格认定,有助于GenSci128片用于胃癌的治疗在美国的后续研发和审评过程中获得一定的政策支持,包括但不限于:临床试验费用的税收抵免、免除新药申请费、上市后享有7年的市场独占权且不受专利的影响。若子公司后续临床试验进展顺利,将有利于公司拓宽业务结构、优化产品结构,并丰富完善战略领域产品线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本次临床试验进程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55　　证券简称:*ST精伦　　公告编号:临2026-025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市值低于5亿元而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2026年3月24日总市值为4.23亿元,已连续12个交易日低于5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五）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的每日股票收盘总市值均低于5亿元情形的,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股票2026年3月24日收盘价为0.86元,已连续9个交易日低于1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的情形,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预计2025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年报披露后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等规定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经审计,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1.16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两项以上终止上市情形的,按照先触及先适用的原则对股票实施终止上市。

●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6.1条第二款的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五）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在上交所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或每日股票收盘总市值均低于5亿元情形的,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类强制退市。

公司股票2026年3月24日总市值为4.23亿元,已连续12个交易日低于5亿元。公司股票2026年3月24日收盘价为0.86元,已连续9个交易日低于1元。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市值低于5亿元、股价低于1元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5条第一款的规定,公司首次出现在上交所的股票收盘总市值低于5亿元,应当在次一交易日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出现连续10个交易日（不含公司股票停牌日）在上交所的每日股票收盘总市值均低于5亿元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1次,直至公司股票收盘总市值低于5亿元的情形消除或者出现终止上市情形之日止（以先达到的日期为准）。

公司股票于2026年3月9日收盘价为1.01元,总市值为4.97亿元,首日低于5亿元,公司于2026年3月10日披露《精伦电子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市值低于5亿元而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4）。

公司股票2026年3月20日总市值为3.84亿元,已连续10个交易日低于5亿元。2026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精伦电子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市值低于5亿元而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2）。

公司股票2026年3月23日总市值为4.04亿元,已连续11个交易日低于5亿元。2026年3月24日公司披露了《精伦电子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市值低于5亿元而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3）。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3条第一款的规定,公司首次出现股票收盘价低于1元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出现连续10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1次,直至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1元的情形消除或者出现终止上市情形之日止（以先达到的日期为准）。

公司股票2026年3月10日收盘价为0.96元,第一次首日低于1元;总市值为4.72亿元,连续两日低于5亿元。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披露了《精伦电子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市值低于5亿元而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暨首次股价低于1元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5）。

公司股票2026年3月12日收盘价为0.96元,再次首日低于1元,总市值为4.72亿元,已连续四日低于5亿元。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披露了《精伦电子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市值低于5亿元而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暨首次股价低于1元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7）。

此公告为公司可能触发市值退市的第四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三、其他事项

1.根据2026年3月19日,年审会计师《关于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年报审计工作进展情况专项说明》显示:

“(1) 精伦电子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公司预计2025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年报披露后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等规定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经审计,我们认为公司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2) 精伦电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尚在汇总及项目组复核阶段,其中:2025年度精伦电子公司确认23,477.70万元的服务器销售收入,我们正在对服务器业务供应商进行延伸检查审计程序,如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可能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如公司2025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否定意见或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无法表示意见等,将触及财务类退市情形。”

2.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6条的规定,公司股票收盘总市值连续20个交易日均低于5亿元,公司股票应自该情形出现的次一交易日停牌,上交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内,向公司发出拟终止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后续将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6.1条第二款的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当前股票价格走势及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5年9月16日起12个月内使用额度不超过17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9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现将公司近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部分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本金（万元人民币）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人民币)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326期G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5年9月16日	2026年3月23日	1.00%-2.80%	81.53
合计				10,000	-	-	-	81.53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本金（万元人民币）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6年第176期J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170天	0.80%-2.5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无
合计				10,000	-	-	-	-

三、购买上述理财产品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4.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结构性存款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本金（万元人民币）	理财期限	预期收益率	是否已赎回	取得收益（万元人民币）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466期D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4年12月30日至2025年7月2日	0.95%-2.14%	是	81.33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52045000020241231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9月15日	1.00%-2.70%	是	989.59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466期W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	2024年12月30日至2025年9月15日	0.95%-2.14%	是	716.61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52045000020250704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5年7月4日至2025年9月15日	0.65%-2.90%	是	44.88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326期G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5年9月18日至2026年3月23日	1.00%-2.80%	是	81.53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326期I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5年9月18日至2026年6月25日	1.00%-2.80%	否	-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326期J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	2025年9月18日至2026年9月11日	1.00%-2.80%	否	-